

编 制 说 明

一、工程概况

1. 项目名称：经开校区实训室维修工程
2. 工程地点：新疆轻工职业技术学院经开校区。
3. 工程内容：包含经开校区实训室维修工程。主要内容包含新疆轻工职业技术学院经开校区实训室维修工程维修改造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二、编制范围

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包括招标文件、设计变更、答疑及招标文件补充等内容）。

三、编制依据

1. 由建设单位提供的改造工程量说明。
2. 《建设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3.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发布的新建标【2019】4号文“关于调整我区建设工程计价依据增值税税率的通知”。
4. 本工程招标文件和补充通知、招标答疑。
5. 国家和自治区现行的相关规范、标准图集和技术资料。
6. 计价依据
 - 6.1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消耗量定额》（2020年）
 - 6.2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安装工程消耗量定额》（2020年）
 - 6.3 《新疆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消耗量定额乌鲁木齐估价汇总表》（2020年）
 - 6.4 《全统安装工程消耗量定额乌鲁木齐估价汇总表》（2020年）
 - 6.5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建筑、安装、市政工程费用定额》（2020年）

四、人工费单价、材料价格及取费

1. 人工费调整：本项目定额内市场人工单价执行估价表中定额人工费单价：一类人工 114 元/工日；二类人工 148 元/工日，三类人工 172 元/工日。

2. 材料价差：材料信息价依据《乌鲁木齐地区 2025 年 3 月份建设工程综合价格信息》的通知执行。对于工程造价信息价中没有发布信息价格的材料，其材料价格暂按市场价格（考虑实际运输距离）计入。

3. 本项目暂列金 9000 元（不含税金），列入建筑与装饰工程中（详见暂列金额明细表）。

4. 计税方式：本项目按工程类增值税（一般计税方法）。

中建安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06 月 12 日